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17-039 号

债券代码：122110

债券简称：11 众和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6 月 13 日，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 号），公司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7 年 6 月 13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发布的《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8 号）。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对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四日